本期策划：王灿

再送政策“红包” 就业更有底气

——解读我市《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

本报记者 胡晨 通讯员 苏春雷

就业是民生之本。身兼“六稳”与“六保”之首，就业是缓解疫情冲击必须做好的答卷。

继《许昌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做好企业复工复产用工保障和稳就业工作若干政策》《许昌市稳定和扩大贫困劳动力就业创业12条措施》等文件印发后，11月24日，我市又出台《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推出一系列更有针对性、含金量更高的政策措施，打造积极就业政策“升级版”，坚决打赢打好“稳就业、保就业”保卫战。

据了解，《实施意见》共分为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开发更多就业岗位、鼓励创业和灵活就业、促进高校毕业生等群体就业、完善职业培训和就业服务、加强困难人员兜底保障和强化工作保障等7个部分，提出26条量化细化实化的政策措施。

《实施意见》出台后，无论是企业还是员工都将迎来一场政策“红包雨”。那么，《实施意见》具体包括什么内容？哪些人员可以享受政策？具体如何办理？对于这些大家关心的问题，本文为您详细解读。

政策亮点：大力支持企业稳岗

我市民营企业占市场主体的97%，就业人数占全市就业总量的90%。这次疫情，给不少企业的生产经营带来了较大困难，相当数量的中小微企业已遭遇生存挑战。

为帮助企业渡过难关，《实施意见》新设了企业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政策。对当年新招用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人员、毕业年度或离校1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且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的中小微企业，以及春节期间开工生产、配送疫情防控急需物资新招用员工的企业，可按其新招用人员每人1000元标准给予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实施意见》进一步明确了支持企业发展的税费减免政策，延长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和困难企业职工在岗培训补贴政策的实施期限到2020年年底；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工伤保险费率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1年4月30日；免征中小微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简称三项社会保险，下同）单位缴费部分至2020年年底，切实减轻企业经济负担，鼓励企业不裁员或少裁员，稳定现有就业岗位。

对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减税政策。对建档立卡人员、持就业创业证的人员，从事个体经营的，在3年内按每户每年14400元为限额依次扣减其当年实际应缴纳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个人所得税。对企业招用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以及登记失业半年以上的持证人员，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和每人每年7800元的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

政策亮点：持续优化创业环境

一粒种子，只有植入沃土才能生根发芽、开花结果。创业创新的种子，必须扎根于良好的发展环境，才能成长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

为进一步优化创业环境，《实施意见》指出，我市将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进“照后减证”和简化审批，简化住所（经营场所）登记手续，实行住所申报承诺制。全市每年认定一定数量的示范性创业孵化基地和新型孵化平台，对达到市级标准的，给予20万元的一次性奖补。政府投资开发的孵化基地等创业载体将安排一定比例场地，免费向高校毕业生、失业人员、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提供。

在完善就业创业服务体系上，我市将开放线上失业登记，推进在线办理就业服务和补贴申领；加快推进就业创业全域网络覆盖工程建设，健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对免费开展专场招聘活动和创业服务的各级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和高校，给予就业创业服务补助，由当地人社、财政部门根据服务人数、成效和成本确定补助金额。此外，我市将还积极建设充分就业社区，对新认定的市级充分就业社区可给予2万元的一次性创建费用补助。

政策亮点：切实强化资金保障

资金是创业者成功创业的助推器。

《实施意见》明确，在创业担保贷款支持上，我市将降低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将当年新招用符合条件人员占现有职工比例下调为15%，其中在职职工超过100人的下调为8%；把贴息贷款额度提高到不超过20万元，合伙经营或组织起来创业的贷款额度为不超过150万元；明确因不可抗力造成无法偿还的个贷风险由担保基金、经办金融机构按8比2分担；对受疫情影响还贷困难的借款人提供展期支持。

支持返乡入乡创业。我市将实施返乡创业能力提升行动，建立市、县两级返乡创业专家指导团队；每年认定一定数量的市级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园区，按规定给予20万元一次性奖补；每年从农民工返乡创业项目中遴选一批示范项目，给予最高不超过10万元的一次性奖补；支持市、县建设返乡入乡创业“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推动已有返乡创业综合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实现外出务工人员较多的县（市、区）返乡创业综合服务中心全覆盖。

拓宽返乡下乡创业补贴范围。我市对返乡下乡人员创业的补贴范围，从入住孵化基地（园区）扩展到产业集聚区、服务业“两区”及专业园区创办的返乡经营主体；增加了补贴项目，在物业服务费、卫生费、房租费、水电费外，增加了场地租赁费；提高了补贴额度，由年补贴最高限额1万元增加到2万元。

提高求职创业补贴标准。我市将加大对毕业学年六类困难高校毕业生和毕业年度离校未就业实名登记高校毕业生的帮扶力度，对符合条件的六类困难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标准从1500元提高到2000元；对积极求职并主动到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进行实名登记的离校未就业毕业生按规定给予每人300元求职创业补贴；对延迟离校的2020届高校毕业生，相应延长报到接收、档案转递、落户办理时限。

政策亮点：服务重点群体就业

高校毕业生、农村劳动力、就业困难人员等是推进就业的重点群体。

围绕做好重点群体就业，《实施意见》指出，我市将进一步拓展毕业生就业渠道，扩大大学生应征入伍规模，提高应届毕业生征集比例；对征集入伍的在读大学生（含应届毕业生）每人给予5000元的一次性生活补助费。今明两年提高各级事业单位专项招聘高校毕业生（含择业期内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的比例；连续扩大国有企业招聘高校毕业生规模。此外，我市还将扩大就业见习规模，将见习补贴范围由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扩展到离校2年内未就业中专中职毕业生和16—24岁失业青年；将见习补贴标准调整为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70%，对留用见习期满人员比例在50%以上的，补贴标准提高到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110%。我市每2年认定一定数量的示范性就业见习基地，对达到市级标准的，由市财政给予5万元的一次性奖补。

对于农村劳动力而言，我市将加大就业转移工作力度，对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劳务经纪人免费开展跨省或省内跨省辖市有组织劳务输出的，按规定给予就业创业服务补助（职业介绍补贴）；对疫情防控期间外出务工的贫困劳动力，按规定给予交通和生活费补助。

完善困难人员生活保障。我市对领取失业保险金期满仍未就业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1年的失业人员，继续发放失业保险金直至法定退休年龄；对领取失业保险金期满仍未就业的失业人员、不符合领取失业保险金条件的参保失业人员，发放6个月的失业补助金，标准不高于当地失业保险金的80%；对符合条件的生活困难下岗失业人员，2020年度内可按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发放不超过6个月的一次性临时生活补助。

加大职业培训工作支持力度。我市将开业5年内的小微企业创业培训和经审批的定点培训机构在疫情期间开展的“互联网+”创业培训纳入职业培训补贴范围；利用“互联网+”创业培训等新模式，针对农民工、返乡创业致富带头人等各类群体开展多层次、多类别、多阶段的创业培训；对企业组织职工参加线上线下培训，组织新招用农民工、高校毕业生参加岗前培训的，给予职业培训补贴。

就业四环路 条条通坦途

●河南爱彼爱和新材料有限公司招聘人力资源主管1名，年龄27岁—35岁，本科及以上学历，待遇4000元/月—5000元/月；现场工艺工程师2名，年龄25岁—35岁，本科及以上学历，待遇4000元/月—5000元/月。

●河南森源城市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招聘储备干部20名，年龄22岁至35岁，大专及以上学历，待遇3000元/月—4000元/月；宣传专员1名，年龄20岁至35岁，本科及以上学历，待遇3000元/月—4000元/月。

●业诺车轮有限公司招聘普工30名，待遇3500元/月—7500元/月；电工6名，待遇3000元/月—4500元/月；机修工10名，待遇3500元以上/月；焊工10名，待遇3500元以上/月；叉车司机5名，待遇3000元+产量工资/月；液压工10名，待遇3000元/月—6000元/月；数控车工5名，待遇5000元以上/月；机械制图工2名，待遇3500元/月—5000元/月；工程预算员2名，待遇4000元/月—6000元/月。以上人员要求年龄20岁至50岁。

●许昌奥仕达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招聘机械工程师1名，年龄20岁至45岁，本科及以上学历，待遇4000元/月—5000元/月；数控设备操作工5名，年龄18岁至50岁，高中及以上学历，待遇4000元/月—5000元/月；电焊工5名，年龄20岁至40岁，高中及以上学历，待遇4000元/月—5000元/月。

●许昌许继印制板有限公司招聘洗网工2名，年龄30岁至50岁，待遇3000元/月—4000元/月；普工6名，年龄42岁以下，待遇3000元/月—4000元/月。

●许昌市同庆纺织实业有限公司招聘打包工5名，年龄20岁至50岁，待遇7000元/月—8500元/月；纺织挡车工5名，年龄20岁至55岁，待遇3500元/月—5500元/月；辅助工5名，年龄20岁至60岁，待遇2800元/月—5500元/月。

●许昌国电母线有限公司招聘普工10名，年龄18岁至50岁，待遇3000元/月—4000元/月。

●河南省中联即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招聘网络专员10名，年龄18岁至28岁，高中及以上学历，待遇2100元以上/月；美团外卖送餐员20名，年龄18岁至45岁，待遇3500元/月—5500元/月。

●北京万里伟业物流有限公司鄢陵分公司招聘调度员1名、搬运工10名、仓库管理员10名，年龄18岁至35岁，高中及以上学历，待遇4000元/月—8000元/月。

●许昌中锋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招聘车床工10名，年龄20岁至40岁，高中及以上学历，待遇4000元/月—5000元/月。

联系电话：
0374-2621520、2626889

11月28日，许昌市2020年大中专毕业生招聘会在许昌职业技术学院举行。此次活动由市人社局、许昌职业技术学院、许昌电气职业学院联合举办，吸引了300余家企业提供就业岗位30863个，涉及教育、金融、汽车、旅游、销售、新媒体、IT等行业。当日，招聘会共吸引6000余名高校毕业生进场求职，近2400人达成就业意向。

▲市人社局相关负责同志了解招聘情况。

◀高校毕业生向招聘企业咨询岗位情况。

孙凯 摄

让农民工“薪情”无忧好过年

胡 晨

农民工工资拖欠与清缴不是一个新问题，几乎是年年清欠年年欠。受疫情影响，今年清欠农民工工资形势更加严峻。近日，我市启动治理欠薪冬季专项行动，确保农民工按时足额拿到工资。

综观“十三五”时期，高铁、公路、桥梁、港口、机场、隧道等重要基础设施建设已经成为我国现代化建设的时代象征，而一砖一瓦建设这些的主要就是农民工兄弟。正是在工程建设以及劳动密集型的加工制造、餐饮服务等领域，农民工劳累经年却拿不到工资的情况时有耳闻。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离不开农民工的辛勤劳动和奉献，全社会都要关心关爱农民工，要坚决杜绝拖欠、克扣农民工工资现象，切实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按照总书记指示要求，《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相继出台，为我们做好农民工工资清欠指明了方向。

笔者认为，自上而下理顺了清欠农民工工资的体制机制，对基层而言必须抓好贯彻落实。一要落实主体责任。要站在维护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高度，压实地方政府及人社、住建、交通、水利、发改、财政、公安等部门的监管责任，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以及新闻媒体作用，强化举报投诉，实现多方共治。二要坚持源头治理。明确以银行转账或者现金形式支付工资，不得以实物或者有价证券等其他形式替代；要求用人单位按照工资支付周期和具体支付日期足额支付工资，编制书面工资支付台账并至少保存3年，确保工资支付行为更加规范。三要强化监管手段。建立用人单位劳动保障守法诚信档案和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切实扎紧不敢欠、不能欠的制度笼子。

拖欠农民工工资，既违背市场规则，又违背道德良心，有效治理刻不容缓。希望我市相关部门继续秉持以人为本理念，真正替农民工着想，让他们“薪情”无忧好过年。

热点关注
REDIAN GUANZHU

襄城县人社局

念好“五字经” 推进就业创业

本报讯（记者 胡晨）为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今年以来，襄城县人社局成立就业创业专项工作领导小组，以念好“送、招、补、教、保”“五字经”为抓手，全力推进就业创业。

“送”到岗。襄城县人社局开通“绿色通道”，联合卫健、交通等部门出台《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外出务工人员运输保障工作实施方案》，做好农民工返岗复工输送保障工作，安全有序引导务工人员返岗就业，共协助1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企业襄城籍人员返岗复工145665人。其中，省内转移就业48438人，省外转移就业97227人。

“招”到家。襄城县人社局对重点企业开展用工监测、排查，共有用工需求企业85家、所需岗位6836个，主要涉及机械制造业、服装鞋业、食品加工等传统行业。同时，该局积极搭建求职平台，全面推行“不见面”招聘求职服务，通过“襄城人社”微信公众号、“襄城县就业就职”微信工作群、“乡村大喇叭”发布岗位推介信息，社保所张贴招聘岗位信息海报，为企业和求职者搭建桥梁。截至目前，“襄城人社”“今日襄城”等各类媒体平台及时对外发布岗位信息23期，累计提供就业岗位14000余个。

“补”到位。该局积极落实失业保险应急稳岗返还补贴、失业保险援企稳岗补贴、减免社会保险费、延长社保业务办理时限等政策，累计为企业及民办非企单位减免各项社会保险费合计5919.64万元，为企业发放应急稳岗和普通稳岗补贴773.16万元，既稳定了岗位，促进了就业，又增强了在襄企业发展的信心。

“教”到会。该局抓实培训，利用“襄城人社”微信公众号、“职业能力建设”微信工作群、微信小程序等多种渠道，大力开展宣传发动，鼓励企业提升职工业务能力，大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截至目前，该县累计组织1575人注册参与线上技能培训，组织线下培训15期，结业735人。

“保”到底。该局进一步加大企业用工奖补力度，加强劳动关系矛盾预防调处，切实保障职工工资报酬，稳定企业劳动关系，鼓励农民工就近就地就业。目前，该局共接待劳动关系政策咨询230余人次，处理各种劳动争议46件。

鄢陵县人社局

举办贫困劳动力专场招聘会

本报讯（记者 胡晨 通讯员 冯耀辉）为深入推进就业扶贫工作，近日，鄢陵县人社局深入大马镇、马栏镇社区举办贫困劳动力专场招聘会，促进困难群众早就业、稳脱贫。

为办好贫困劳动力专场招聘会，鄢陵县人社局提前谋划，精心做好前期岗位收集工作，点对点联系企业，收集整理岗位信息，确保招聘会能真正惠及群众。在招聘会现场，郑州富士康科技集团、江苏昆山电子厂、许昌振德医用敷料有限公司、河南凯豫纺织有限公司等30余家重点企业进场招聘，累计提供管理岗、技术岗、普工、销售等就业岗位千余个，初步达成就业意向500余人。

鄢陵县人社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该局将继续加大对公共就业服务工作的推动力度，为群众提供门类众多的就业岗位，以满足不同群体的务工需求，努力实现群众就业、增收、致富，切实夯实全面小康、乡村振兴的基础。